

生活
百味

书香做伴



东方之子

读书节的前一天晚上,我再次读完了狄更斯的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。

从中学时代起,我就喜欢上了阅读。校园图书馆是我梦开始的地方。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,红砖红墙的建筑在岁月里略显粗陋,却又带着一种沉静的力量。

多年来,我养成了每天读书的习惯。虽然其间几次变换工作,然而,读书的习惯却如同一位不离不弃的挚友,始终陪伴在我身旁。一年又一年,每年几十本书籍从我的指尖滑过。每一本书都是一个全新的世界,每一次阅读都是一次心灵的旅行。在那些静谧的夜晚,我随着余华的笔触走进《活着》的世界,福贵,这个命运多舛的老人,他的一生就像一幅沉重而真实的画卷在我眼前徐徐展开;在俄国大文豪列夫·托尔斯泰的《战争与和平》中,我仿佛置身于十九世纪硝烟弥漫的战场,见证着人性的光辉与丑恶;而《简·爱》则为我打开了一扇认识女性独立与尊严的窗……

我对纸质书始终怀着一种近乎偏执的热爱。在这个数字化飞速发展的时代,电子阅读便捷而高效,可我却独爱纸质书那实实在在的质感。我喜欢用手指轻轻翻开书页,感受纸张的厚度与纹理,仿佛每一页都承载着作者的心血与情感。在网络的虚拟空间里,信息如潮水般涌来,却难以沉淀出纸质书所独有的那种深邃与宁静。

未来的日子,无论生活的风浪如何汹涌,只要有书籍相伴,我便能在这波澜壮阔的人生之海上悠然前行。



本版投稿方式:

邮箱jhwbpyq@163.com 或扫二维码(如下)。投稿时请注明“投晚报‘朋友圈’版面”,同时附上微信名、头像图片和通联方式。一经采用,稿费从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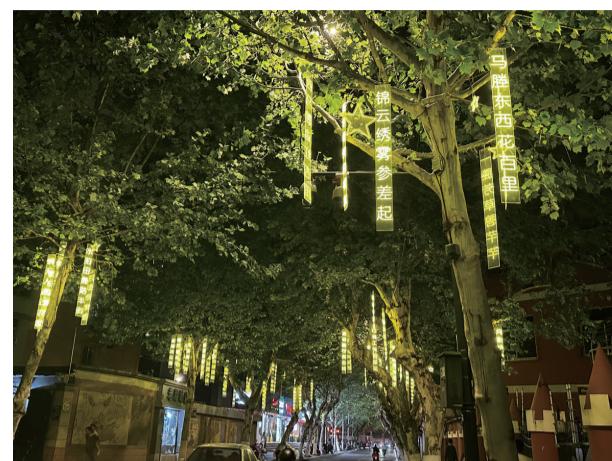


小狮子巴图鲁

傍晚,在杭州街头随意逛逛,无意中走进一条叫马塍路的老街,街道很窄,比巷子也宽不了多少,两侧遍植法桐,勃发的新叶在头顶交织成绿色的大网。在街边的一家小店吃了碗馄饨,出来时天色已暗,路灯渐次亮起,却见法桐的枝丫下有璀璨的星光闪烁,抬头看去,发现枝丫上挂满了透明的灯带,那些闪烁的星光居然是一首首诗词汇聚而成。

仰头饶有兴趣地读了几首,发现大多是南宋时期的文人墨客描写马塍的诗句,好奇地向附近的居民打听,才知道这条如今看起来毫不起眼的马塍路,在南宋时期,李清照、叶适、

诗上树梢头



姜夔等文化名人居然曾在此居住过,而且这儿还是当时杭州最大的花市。我头上的那句“马塍东西花百里,锦云绣雾参差起”,就是叶适描绘的花市盛况;另一棵梧桐树枝丫下垂落的“旧闻城北有马塍,聚花成锦常留春”,则是诗人赵汝譞所作……

如今的这条马塍路虽只能零星见到一两家小小的花店,但抬头仰望那一条条闪烁着诗句的灯带,恍然间,似穿越了千年时光,看到了李清照清晨推门而出,看小院一地海棠花瓣,低声缓吟:“知否知否,应是绿肥红瘦”;看到了“十里马塍花似海”的盛景……



丁维香

在传统阅读方式日渐式微的今天,我身边的好多人都在捧着手机看或听电子书,但我还是钟情纸质



手抄书

书。现在社会发展、生活富裕,早已实现了买书自由。想起多年以前因为经济拮据和购书渠道单一,没钱买或者买不到,有时借到一本好书,百看不厌,干脆一个字一个字地抄下来。那样的情形真是辛苦并幸福着。

我曾经抄过不少书,有

的是全抄,有的是摘抄。借学校图书室的一本《婉约词》,不知道翻阅、吟读了多少遍,真是爱不释手。一再续借,但终究是要还的,无奈,还是老办法,抄! 那个夏天和母亲一起租住在郊区的一幢老房子的一楼,周围杂草丛生,蚊虫肆虐。每天晚饭后,母亲点燃老式的蚊香,烟雾缭绕中,我趴在一张旧办公桌上,全然不顾闷热的天气,硬是把每首词都一丝不苟地抄在了学生的中学抄本上。

手抄书的时代已经远去,对书的热爱依然如故,直到永远!



草莓草莓

我有个渐成定律的习惯,火车上喜欢看书,飞机上则是看电影。开始是无意的,后来发现这习惯的形成自有它的道理,比如火车上适合慢阅读,飞机上一般看完一部电影就到了。

上次坐火车我带了一本德国作家黑塞的小说集《悉达多》,本来没抱多大的信心,觉得任何探讨人生活法的书都不会轻松好读,而且我是第一次读黑塞。结果第一篇《盖特露德》就把我震惊到了,好的作品总是

火车上的阅读

动人心魄,不愧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。故事讲的是一个在音乐学院读书的年轻人,在青春迷茫季,为了讨一个美女的欢心,稀里糊涂地从雪橇上飞下悬崖摔断了腿,从此终身一瘸一拐地离不开拐杖。因为腿瘸,又经历了失恋,他数次



想过自杀。人生的各种痛苦纷至沓来,他却以音乐为出口表达情感,最终成为知名音乐家。

据悉,这部小说是他针对《少年维特的烦恼》而作,维特因失恋而自杀,当时还引发了一批年轻人去模仿。黑塞是个有社会责任心的作家,他告诉年轻人,失恋确实非常痛苦,甚至觉得生无可恋,但这是暂时的,没有爱情也可以活下去。去追求别的,同样有收获。

于是,黑塞的作品又成为我的新宠。以后,只要坐火车,我就读一个从没读过的作家作品,喜欢则深耕下去,不喜则以后不碰。



春日诗词随想



隰有

当下春意盎然,我不由想起宋词《剪牡丹》里有一句“撇香拾翠相竞”,描写宋代女子春游时比赛采花戴翠的场景。这烂漫的场景恰似《红楼梦》中众姐妹在芒种这天“饯花神”的情节——黛玉葬花的伤感、宝钗扑蝶的可爱,其实都是这种春日雅趣的延续。

从南宋贵族摆花案祭花,到明清女子系彩幡护花枝,再到《红楼梦》里大观园的花神祭祀,古人总爱用诗意仪式表达对美好易逝的感叹。



读书的姿势



刘井明

文友写了一篇文章,题目是《阅读的姿势》,这标题让人眼前一亮。我不由想起我阅读的姿势。看书联想自己,边看边想边写感想,是读书之乐。

我读书(一般是电子书)的姿势一般是坐沙发上,半仰,从不低头。虽然每天几乎不离手机,脖颈却无累劳之时。颈椎才去医院查过,好得很。闺女担心我整天读手机,殃及颈椎。我说不会的,从不低头。

再就是睡觉前、睡醒觉在被窝里读书,或坐起来,后背加个小靠枕读,要多惬意有多惬意。

目前除了这两个读书姿势外,其他没啦。

